

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97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主管座談會備忘錄

一、時間：97 年 11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:10

二、地點：第四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曾校長憲政

紀錄：林靜明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提案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計網中心

案由：有關本校新版首頁上線事宜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新版首頁係依循行政院研討會「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」開發，程式由計網中心自行撰寫。內容陳列方式參考清華大學、東吳大學、台南大學之處理方式。測試網址為 <http://140.126.22.163/dbman/nhcue/>，限校內瀏覽。
- 二、網頁新增「分眾瀏覽功能」，依照使用者身份提供適當資訊。相關網頁鏈結請各處室檢視是否正確。
- 三、首頁公告訊息改為「分類瀏覽」。為使公告分類更為合理、易讀，請各單位發布訊息時，慎選公告分類。有關本校「首頁訊息發布」說帖如附件一(p.4)。
- 四、有關「快速連結」與「矚目網站」之鏈結發布權，擬請秘書室審核。

擬辦：本案如獲共識，將進行首頁更換作業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新版首頁請業務單位修改後提下次會議討論。
- 二、下次會議討論呈現方式：將畫面放大，以使用者身分分別進入討論，並請提供他校網頁差異情形作為參考。
- 三、「快速連結」及「矚目網站」的發布權依點選率高低決定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人力資源教育處

案由：本校推廣教育收支處理要點修正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本校教師開設推廣教育課程，擬修訂本校「推廣教育收支處理要點」，修正對照表如附件二(p.5)、修正後條文詳附件三(p.10)。
- 二、修正重點如下：
 - (一) 依班別不同分別訂定主持人、開班單位及人資處等各單位之分工方式。

- (二) 學分班及非學分班得編列計畫主持費(計畫總收入達 10 萬元以上者)、業務費及設備費。
- (三) 增訂非學分班結餘款分配原則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本要點第五條「除講座、座談及服務性研習營隊簽核辦理外，其餘班別開班計畫應送人力資源教育處…」文字修正為「除講座、座談及服務性研習營隊以簽核方式辦理外，其餘班別應擬定開班計畫應送人力資源教育處…」
- 二、第六條開設推廣班部分請副校長召集相關人員討論規劃。
- 三、其餘內容請業務單位作文字修正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研擬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職員工文康休閒旅遊活動實施要點(草案)」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 97 年 1 月 14 日 96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主管座談會決議略以「員工旅遊可考慮...由單位自行辦理...」，並經本校 97 年 3 月 10 日 96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主管座談會討論決議「先詢問各單位文康休閒旅遊活動合辦或個別舉辦的意願...」。
- 二、本室已於 97 年 4 月 22 日發函於各單位調查自行舉辦意願完畢，計 22 個單位贊成自行辦理，6 個單位反對。
- 三、為倡導本校教職員工正當休閒活動，促進身心健康，增加團隊和諧氣氛，故研擬本要點，檢附：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職員工文康休閒旅遊活動實施要點(草案)如附件四(p.12)」，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職員工文康休閒旅遊活動計畫申請書」如附件五(p.14)，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職員工文康休閒旅遊活動補助清冊」如附件六(p.15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本要點第四條辦理時間給予彈性規範，除了假日時間辦理，在不影響教學及公務之正常運作，並徵得主管同意下，得以公假辦理，最多核予公假 1 天。
- 二、第五條補助方式依參加人數補助費用。
- 三、第六條經費來源依草案所擬辦理，編制外人員文康活動亦予補助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擬請規劃本校負責學生「英檢通過情形」有關事宜的單一負責窗口，以簡化作業程序，並減少系所端及學生的困擾。

說明：

一、目前本校執行與學生英檢情形相關的單位及業務可分為：

(一) 教與學中心學生學習組：

- 1、法令：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學生參與校外外語能力檢定考試補助要點。
- 2、業務：(1)受理通過英檢學生報名費的補助。(2)規劃提升全校性學生外語能力之作法。(3)配合秘書室填報國際化調查表中學生通過英檢情形進行調查。

(二) 教務處課務組：

1. 法令：(1)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學生停修課程辦法。(2)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。
2. 業務：(1)修習英文進階課程的學生於通過校外英檢考試後，得於學期中申請停修英文進階課程。(2)學生申請英文輔系，依英教系的規定需要學生提出通過校外英檢的證明文件(3)配合學生未通過本校英文畢業門檻的情形開設英文進階課程。

(三) 教務處註冊組：

1. 法令：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實施辦法。
2. 業務：審核學生是否通過英文畢業門檻。

(四) 秘書室：配合教育部每學期國際化的調查表，調查學生通過英檢的情形。

(五) 人資處：開設英檢訓練班。

二、因各業務單位基於業務需求，會在不同時間點重複向系所及學生進行英檢調查，造成系所承辦人員業務上的困擾，且顯示本校行政單位橫向溝通管道不佳。據聞學生中有很多人以為，通過英檢的情形如要向其中一個行政單位提出，其它相關單位有關業務即會被會知。

三、目前教務處二組間受理與英檢相關的申請作業，已建立互相會知的作法了。教與學中心每月受理學生通過英檢報名費的補助案核定後，會將資料移送教務處註冊組註記通過英檢畢業門檻。另秘書室填寫國際化調查表中學生通過英檢的情形，將由教與學中心負責提供。

擬辦：建議由「教與學中心」或「教務處」成立單一窗口，負責向系所及學生取得英檢通過情形，並能建置平台登錄學生英檢情形，其它單位需要資料時，得由該平台取得數據，以做好本校公共資訊的知識管理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英檢調查單一窗口由相關業務單位協商成立。
- 二、請計中協助英檢登錄平台建置。
- 三、英檢情形得由教與學中心負責調查彙整，畢業資格驗證部分則由教務處辦理。
- 四、建議於大一新生入學資料表中增設英檢能力欄位供新生填寫。

- 五、明年6月畢業生是本校實施英檢畢業門檻的第一屆學生，請教務處務必提醒大四學生注意是否符合要求。
- 六、未達到英檢標準的學生修進階英文課程的情形，請在下次教學主管會議報告。

臨時報告

報告單位：教與學中心

- 一、98年卓越計畫即將開始申請，建議在擬定計畫前先開會討論，期以整合理型計畫向教育部提出申請。

校長裁示

學生事務及學習將是未來教學卓越計畫與高教評鑑的重點，關於各系修課的先修與擋修規定情形請教務處調查了解。

